

关于无锡市好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

无锡市好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好达电子”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8日更名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或“国投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无锡市好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国投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指派的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周鹏翔、王庆坡、丁骥、汤正、毛博伟，其中周鹏翔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本辅导期内，因工作调整原因，毛博伟退出辅导工作小组，曹颢玮加入辅导工作小组。新增小组成员曹颢玮简历如下：曹颢玮，金融硕士，国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项目经理，曾参与红壹佰新三板挂牌工作，主要负责尽职调查、申报、问询回复等相关

工作。上述辅导人员中，周鹏翔、王庆坡、丁骥为保荐代表人，满足辅导机构指定参与辅导工作的人员中保荐代表人不得少于二人的要求。本项目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均系国投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有较强的敬业精神。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未发生其他变动。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国投证券与好达电子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签订了辅导协议，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并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收到了确认辅导备案日期的通知。好达电子的第一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4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好达电子的第二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好达电子的第三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辅导方式

本期辅导方式较为多样，包括但不限于开展文件核查、个别答疑、专题讨论、组织自学等。通过上述方式，促使接受辅导人员认真学习证券市场的相关法律法规，持续引导辅导对象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按照辅导计划开展如下辅导工作：

1、进一步推进尽职调查工作

随着全面注册制推行，辅导机构结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辅导对象是否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和监事会以及公司三会规则是否能够有效运行等方面进行了重点关注。

2、跟踪辅导对象的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

辅导机构对公司内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进行持续深入调查，结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5号》中“5-8 财务内控不规范情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9号：研发人员及研发投入》中“三、相关内控要求”及《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中“第七章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调查”的相关核查要求，对公司是否建立、完善并严格实施相关财务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研发活动、研发人员认定制度等研发相关内控制度进行核查。

3、督促辅导对象持续学习

持续督促辅导对象自学必要的法规知识，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等。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证券服务机构为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会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按照辅导工作的相关安排,持续对辅导对象进行全面尽职调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专题梳理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辅导措施和解决方案,对整改意见的落实情况进行持续跟踪,确保辅导工作稳步有序的推进。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本期辅导系辅导机构开展的第三期辅导。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辅导对象随着研发新品的推出、产品线的迭代,可能存在对研发流程、生产成本核算未能精细化管控等内控问题。

辅导机构已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辅导对象的研发、生产中关键内控节点进行核查,了解辅导对象的研发、财务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实际执行情况,核查其内控制度的建立情况及执行效果。经核查,好达电子已设置与现阶段研发、生产相匹配的内控节点,相关内控制度的建立较为完善,公司研发、财务等内控制度的执行具有有效性。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好达电子主要从事声表面波射频芯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滤波器、双工器和谐振器,广泛应用于手机、通信基站、物联网等射频通讯相关领域。公司采用IDM(垂直整合制造)模式组织生产,芯片设计、制造及封测各环节均在企业内部完成。辅导机构将通过结合好达电子经营生产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核查公司的环保和安全生产情况。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国投证券将安排周鹏翔、王庆坡、丁骥、汤正、曹颢玮对辅导对象开展下一阶段辅导，并由周鹏翔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

下一阶段辅导工作的重点主要包括：

1、深入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辅导机构将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核查公司的环保和安全生产情况。辅导机构将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4号》中“4-14 环保问题的披露及核查要求”所涉核查要求，对好达电子是否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已建项目和已经开工的在建项目是否履行环评手续，公司排污达标检测情况和环保部门现场检查情况，公司是否发生环保事故或重大群体性的环保事件，有关公司环保的媒体报道等进行重点关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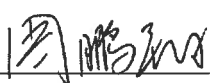
2、持续组织自学等方式开展辅导培训

辅导机构将通过督促辅导对象自学等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上市运作过程中可能存在问题进行沟通交流，帮助接受辅导人员学习和掌握证券市场相关知识，理解发行上市的有关法律法规、证券市场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的要求，引导辅导对象持续关注最新的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无锡市好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周鹏翔


王庆坡


丁骥


汤正


曹颖玮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4年1月8日